

##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今兰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行使监督职权，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6次会议，合计审议了17项议案，会议情况如下：

2021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每次会议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 2021年3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

案》、《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

2.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 2021 年 9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5. 2021 年 10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郑今兰女士继续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6. 2021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各次会议的召集、审议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我们作为公司监事认为：

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规范运作，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各项规定。能够客观、真实的反映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情况。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我们保证和承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和《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经过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0,9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7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2021 年末总资产 118,179 万元,同比增长 18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100 万元,同比增长 245.9%。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10 元(含税)。本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实际有权参与股数为准计算。若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6,980,000 股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35,661,8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29%。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回报投资者的初衷，符合《公司章程》、《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中关于分红政策的要求，保障了股东的合理回报，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监管要求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综上，我们同意《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 审议通过《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我们作为公司监事认为：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公允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

我们保证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500 万元对外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对外投资和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相关性和协同性。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海泰新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的工作要求，同意公司续聘其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与内控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为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同意按照以下方案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 **1、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 2022 年薪酬标准为 8 万元（含税）/年；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执行所任职岗位的薪酬标准；未在公司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2、监事薪酬**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执行所任职岗位的薪酬标准，未在公司任其他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所任职岗位,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

上述人员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议案内容: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和维护股东利益,根据公司目前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与财务状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表决结果: 赞成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